

# 珠海市政府采购

##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广东省智能科学与技术研究院单光子共聚焦显微镜  
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ZCCG-G21-0595HG

采购计划编号：440442-2022-00015

采购人：广东省智能科学与技术研究院

采购代理机构：珠海智采采购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黄泽勇

日期：2022年01月

## 温馨提示!!!

- 一、 如无另行说明，投标文件递交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 30 分钟**内。
- 二、 本项目邀请投标人参加开标会议，请适当提前到达。
- 三、 投标保证金按第四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要求提交（账号信息详见第四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四、 投标文件应按顺序**编制页码**。
- 五、 请仔细检查投标文件是否已按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签名、签署日期**。
- 六、 请正确填写《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投标分项报价表》（如有）。多包组项目请仔细检查包组号，包组号与包组采购内容必须对应。
- 七、 如投标产品属于许可证管理范围内的，须提交相应的许可证复印件。
- 八、 分支机构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 九、 递交投标文件前请仔细检查投标文件是否已胶装成册、已密封完好。
- 十、 投标人如需对项目提出询问或质疑，应按招标文件附件中的询问函和质疑函的格式提交。
- 十一、 投标文件建议采用 A4 纸、双面打印、胶装。多包组项目如投标人同时投标多个包组的，建议每个包组分别装订。
- 十二、 上述提示内容非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的地方，以招标文件为准。
- 十三、 **请贵单位在获取招标文件后，登陆广东省政府采购网（gdgpo.czt.gd.gov.cn）完成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

#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4
第二章 用户需求书.....	8
第三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13
第四章 投标人须知.....	24
第五章 合同格式条款.....	43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3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广东省智能科学与技术研究院单光子共聚焦显微镜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珠海市翠仙路 188 号戎华大夏 5 楼 A 座或通过网址 [suppliers.zhczcx.com](http://suppliers.zhczcx.com)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2 年 02 月 10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计划编号：440442-2022-00015

项目编号：ZCCG-G21-0595HG

项目名称：广东省智能科学与技术研究院单光子共聚焦显微镜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3,00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单光子共聚焦显微镜)：

合同包预算金额： 3,00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 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生物、医学样品制备设备	单光子共聚焦显微镜	1(套)	详见采购文件	3,000,000.00	3,00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签订合同后 90 日内完成交货（国产产品）；收到海关外贸免税证明后 90 日内完成交货（进口产品）。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投标供应商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19 年或 2020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具备履行合同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5)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照《投标人资格声明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部门所在省级政府，或实行垂直领导的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较大数额罚款标准，或罚款决定之前需要举行听证会的金额标准来认定）（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单光子共聚焦显微镜)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3)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及“信用中国（广东珠海）”网站 (<http://credit.zhuhai.gov.cn/>) 以下任何记录名单之一：①失信被执行人；②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同时，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说明：①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及“信用中国(广东珠海)”网站(<http://credit.zhuhai.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不存在上述不良信用记录。②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③投标人为分支机构或联合体有成员为分支机构的，同时对该分支机构所属总公司（总所）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该分支机构所属总公司（总所）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供应商（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4) 已报名成功并获取本项目招标文件的供应商。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2年01月19日至2022年01月26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7:3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珠海市香洲翠仙街188号戎华大厦5楼A座或通过网址suppliers.zhczx.com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300元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2年02月10日09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珠海市香洲红山路288号(国际科技大厦)12楼7号开标室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号)、《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号)等。

2. 本项目允许采购本国产品或不属于国家法律法规政策明确规定限制的进口产品;

3. 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财政局,联系电话:0756-8937663。

4. 网上报名方式:供应商登录网址suppliers.zhczx.com,进行线上获取招标文件(操作说明详见附件《供应商报名操作指引》)。招标文件购买汇款账号信息:户名:珠海智采采购咨询有限公司香洲分公司,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珠海东区支行(购买招标文件开户行),账号:44050164683500001477(购买招标文件账号)售价(元):300.00。

5. 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纸质招标文件,同时免费附赠电子招标文件1份。如需邮寄(到付),招标代理机构对邮寄过程中的遗失概不负责。

6. 报名咨询联系人:麦女士,联系电话:0756-2638495。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广东省智能科学与技术研究院

地址：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环岛北路 2515 号横琴国际科创中心 6 号楼 7 层

联系方式：0756-2607015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珠海智采采购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珠海市翠仙路 188 号戎华大夏 5 楼 A 座

联系方式：0756-2607015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黄泽勇

电话：0756-2607015

发布人：珠海智采采购咨询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2 年 01 月 19 日

## 第二章 用户需求书

### 一、 有关说明

- (一) 投标人须对本项目的采购标的进行整体投标，任何只对本项目采购标的其中一部分内容、数量进行的投标都被视为无效投标。
- (二) 投标报价（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若投标报价有缺漏项的，缺漏项部分的价格视为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中标后不作任何调整。
- (三) 若投标人所投产品属于国家强制性认证产品的，则须提供该产品的国家强制性认证证书（3C 认证证书）。若所投产品属于国家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的，则若投标人必须提供国家强制性节能产品或环保产品进行响应，并提供该产品的强制性节能或环保产品认证证书，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 (四) 用户需求书中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有任何一条负偏离则导致无效投标。
- (五) 用户需求书中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条款，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二、 项目情况一览表

采购内容	数量	最高限价 (人民币)	合同履行期限	所属行业	核心产品
单光子共聚焦显微镜	一套	3,000,000.00 元	签订合同后 90 日内完成交货（国产产品）； 收到海关外贸免税证明后 90 日内完成交货（进口产品）	工业	单光子共聚焦显微镜

#### 注：

1. 投标人投标时，采购的主要标的应在《投标分项报价表》清晰列明“产品名称、规格型号、单价、数量”。
2. 投标人投标时，采购的核心产品应在《投标分项报价表》中清晰列明“产品名称、品牌”。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



### 三、 技术条款

#### (一) 光学显微镜系统

1. 研究级智能倒置荧光显微镜: 具备全电动明场、荧光、微分干涉观察功能。显微镜控制可通过机身按钮、触摸屏、遥控器及共聚焦软件来控制, 同时可手动控制;
2. 电动 Z 轴调焦, 调焦行程  $\geq 12\text{mm}$ , 重复精度  $\leq 20\text{nm}$ , 步进精度  $\leq 5\text{nm}$ ;
3. 透射光自动恒定色温控制, 色温值恒定 3200K, 有光强管理器装置, 使物镜转换后, 自动储存各个物镜各自的光强度值, 不同倍数物镜的观察不需要重新调节光线亮度, 使操作更加方便;
4. 7 孔位电动聚光镜, 数值孔径  $\geq 0.55$ , 工作距离  $\geq 28\text{mm}$ ;
5. 长寿命 LED 透射光冷光源照明, 功率  $\geq 10\text{W}$ , 寿命  $\geq 40000$  小时, 配电动光闸触发器, 切换速度  $\leq 5\text{ms}$ ;
6. 长寿命 LED 荧光照明器, 寿命长于 20000 小时;
7. 6 孔电动荧光滤色块转盘, 5 档荧光光强调节, 5 个光强级别分别为 100%、55%、30%、17%、10%;
8. 适合 DAPI、FITC 和 Rhodamin 的荧光滤块;
9. 宽视野平场目镜 10 倍, 视野数  $\geq 25$ , 屈光度可补偿调节;
10. 高分辨率共聚焦级物镜一组:
  - (1) 10 倍, 数值孔径 N.A.  $\geq 0.30$ ;
  - (2) 20 倍多介质物镜, 数值孔径 N.A.  $\geq 0.75$ ;
  - (3) 40 倍,  $\text{NA} \geq 1.3$ , 油镜;
  - (4) 63 倍, 数值孔径 N.A.  $\geq 1.40$  油镜;
  - (5) 100 倍, 数值孔径 N.A.  $\geq 1.40$  油镜。
11. 高清彩色触摸屏, 可实时显示操作显微镜参数, 倾斜角度可调。

#### (二) 激光器系统

1. 配置 405nm, 488nm, 561 nm 以及 638nm 4 条激光器, 覆盖可见光及紫外光, 采用长寿命高功率版激光器, 所有谱线最高输出功率均不低于 20mW, 输出能量 0%-100%精确连续可调, 以保证对弱荧光、较深组织样品的有效成像, 同时能高效实现 FRAP、FRET 的实验;
2. 激光器开闭和能量调节由计算机的激光共聚焦扫描软件控制, 每条谱线都能独立地进行能量调节, 可见光及紫外光均可以进行 ROI 区域扫描, 与整个系统耦合程度高, 噪声

小, 安全易用;

3. 激光器无需预热, 即开即用, 无气体激光器噪音。

### (三) 高分辨快速双扫描检测系统;

1. 激光扫描组件与所接显微镜一体化设计, 一体化像差及色差校正, 以保证高质量, 高分辨率成像。软件对硬件的有效控制, 使系统有优异的稳定性及可维护性;

2. 能够进行 X、Y、Z、T 等多维组合扫描, 可实现点扫描、线扫描、区域扫描、光谱波长扫描等;

3. 采用棱镜分光, 在全光谱范围内具有高效和均一的分光效率, 光谱检测最小步进精度 1nm;

4. 采用低入射角分光镜, 可同时进行 405nm 和可见光成像, 高效抑制激光的漫反射引起的噪声, 提高图像信噪比;

5. ★配置高分辨率和高速共振两套扫描头, 最大扫描分辨率不低于 8192x8192, 最大扫描速度不低于 28fps@512x512, 可在软件中一键切换扫描头;

6. 光学扫描放大 0.75x - 48x, 连续可调;

7. ▲在 XY 双镜扫描的基础上增加了额外的扫描 Y 镜以实现均匀扫描, 视场对角线不低于 22mm;

8. ▲不少于 4 个独立的大靶面光谱型荧光检测通道, 均为高灵敏度检测器, 每个荧光通道都可做光谱扫描和成像, 每个通道的各项参数都可独立调节, 无阵列式检测器的信号丢失及串扰;

9. ★所有检测通道均配置高灵敏度检测器, 检测范围支持 410nm-8500nm, 在 500nm 处量子效率不低于 58%, 对比 PMT 检测器, 450nm-720nm 可见光波段检测效率 PDE 至少达到 2 倍以上, 720nm-850nm 近红外波段至少 3 倍以上。拥有标准、大动态范围和光子计数三种成像模式可适合不同样品的最佳成像;

10. 透射光明场检测器 1 个, 可在荧光成像时同时进行明场或 DIC 成像;

11. 配备六旋钮独立操控面板, 可实现显微镜观察和软件成像之间进行快速切换, 可对共聚焦成像常用参数进行快速设置, 6 个旋钮可自定义设置多个功能, 包括通道增益值调节、扣背景 Offset 值、扫描视场旋转、显微镜 Z 轴调焦、变倍调节, 物镜电动校正环节等, 每个参数具有单独液晶显示。

#### （四）高分辨率系统

1. 高分辨率成像可使用所有现有配置激光器波段；
2. ★可实现不少于 4 个通道同时高分辨率成像，所有通道成像均无需切换荧光滤片，只需切换激光；
3. 高分辨成像可以用于大视野拼图，多位点扫描，多通道同时高分辨共聚焦成像；
4. ▲成像分辨率：XY 方向 $\leq 120\text{nm}$ ，Z 方向 $\leq 200\text{nm}$ ；
5. 荧光样品选择：所有适合配置激光器激发的荧光样品都可以进行高分辨率成像；无需选择特定的荧光标记物；
6. 高分辨率成像深度：同一样品具有与共聚焦相同的高分辨率成像深度。

#### （五）计算机工作站和软件系统

1. 原厂验证原装进口配套图像工作站，硬件配置不低于以下要求：CPU (Xeon E5-2650 V3 同级别或以上) $\geq 3.5\text{ GHz}$ ，内存 $\geq 96\text{GB}$ ，显存 $\geq 12\text{ G}$ （NVIDIA Quadro M6000 CUDA GPU 同级别或以上），SATA SSD 高速硬盘 $\geq 256\text{ GB}$ ，SATA 硬盘 $\geq 3\text{ TB}$ ，38 英寸 GB-r-LED 背照 LED 真彩 4K (4096 x 2160) 显示屏，DVD+/- RW 刻录
2. 软件使用先进程序语言，程序执行效率高，速度快，运行稳定。整个系统程序，包括控制，检测、分析功能设计合理，操作简便；
3. 控制硬件的功能：控制电动显微镜、选择激光波长、调节激光强度、拍摄 2-5 维图像、选择光谱拍摄范围、分辨率、实验条件实时记录、一键式恢复等；
4. 共聚焦软件应用功能：
  - (1) 3D 三维软件：具有多种三维重构渲染方式，包括最大强度投影、透明、深度标识和阴影投影等方式，允许 xy、xz、yz 任意角度进行切面观察，可对重构图进行任意角度旋转、平移、放大和缩小，可对每个荧光通道的强度、灰阶、伽马值及透明度进行独立调节，可根据用户需要对不同荧光通道进行颜色分割显示，可将复杂的 3D 重构效果导出成电影文件和图片；
  - (2) Colocalisation 共定位分析软件：能对单张图片、时间序列和 z 轴序列等多维图片进行共定位分析，用白色标示出共定位部分，并且提供散点图和统计数据；
  - (3) 图像调节亮度、对比度，单个通道分别调节或多个通道同时调节；
  - (4) 图像处理：旋转、裁剪、多种滤镜、添加标尺、箭头、文字等；
  - (5) 高级图像分析：可对拍摄后的图像进行多区域的参数测量，如直方图、距离、长度、

面积、荧光强度、线强度断面分布，可在图像窗口实时显示单个像素点各通道的荧光强度。可对多通道图像应用滤镜和阈值，进行图像处理，可测量、追踪（颗粒轨迹）、分类和报告，可分析时间序列图片或者 3D 系列图片；

- (6) 可进行任意点螺旋式快速预览扫描拼图；
- (7) 可进行设置高级时间序列采集图像，设置不同序列，且每个序列可设不同的软、硬件参数，不同序列之间可直接连接，或设暂停时间，也可进行循环；
- (8) 带多视野比对功能；
- (9) 共聚焦参数智能设定功能：可直接拖放荧光染料，软件根据样品染料组合自动智能配置激发及检测参数，实现快速共聚焦图像采集。

#### （六）活细胞培养系统

1. 配适合共聚焦细胞长期培养的显微镜载物台培养箱，控制培养温度、CO<sub>2</sub> 浓度以及湿度；
2. CO<sub>2</sub> 浓度范围：5%-20%，可使用 100%CO<sub>2</sub> 气体或预混气体；
3. 样品设定温度：室温至 40 度，通过使用可灭菌温度传感器，可实时反馈样品温度；具有适合培养皿及多孔板培养的传感器盖；
4. 具有加湿系统，带上盖加热防蒸发功能。

#### （七）AI 高级分析软件

1. 能提供高性能 3D 体积和表面渲染，支持多通道/时间序列，2D/3D/4D 图像数据，提供 Maximum projection, Composite volume 以及 preview surface 三种 3D 渲染模式。
2. 支持 60 多种数据格式，可打开主流荧光显微镜厂家原始格式，支持大图拼接，支持序列图像自定义导入。
3. 带机器学习像素分类器，可采用 GPU 加速的像素分类器，根据用户定义的特征（例如荧光强度、形状、大小等）对图像进行变换，通过可训练的机器学习程序来区分目标/背景及进行分割。
4. 神经学分析包，可检测荧光信号并自动对神经元细胞体、树突和树突棘进行 3D 渲染，提供预测树突工具，用半自动方法创建树突 3D 模型，提供手动工具来创建细胞体、树突和树突刺 3D 模型，可通过 3D 渲染来计算树突长度/直径分支角度，树突分支/分级数，树突棘数目等数据。

## 四、 商务条款

### （一）交付的时间和地点

1. ★交付时间：签订合同后 90 日内完成交货（国产产品）；收到海关外贸免税证明后 90 日内完成交货（进口产品）。
2. 交付地点：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环岛北路 2515 号横琴国际科创中心。

### （二）合同设备验收

1. 全部合同货物到达交货地点、完成安装，稳定运行且采购人收到验收申请后 30 日内进行验收。
2. 设备验收在采购人和中标人双方共同参与下按国家有关的规定、规范进行。
3. 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设备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采购人应作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采购人、中标人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因此产生的有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4. 如果合同设备运输和安装过程中因事故造成货物短缺、损坏，中标人应及时安排补货、换货，以保证合同设备安装的成功完成。换货的相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5. 中标人保证合同项下提供的设备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商标或版权。否则，中标人须承担对第三方的专利或版权的侵权责任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所有费用。

### （三）交付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
2. 符合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中采购人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

### （四）设备要求

1. 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货物代理商须提供货物制造商出具的货物销售授权函。
2. 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
3. 有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 （五）包装和运输

1. 中标人应提供运至交付地点所需要的包装，包装应符合经济、牢固、美观的要求，采取防潮、防晒、防锈、防振及防止其它损坏的必要措施，以防止货物在运转中损坏或变

质。

2. 包装必须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包括与环境、职业健康和安全有关的法律、法规标准。
3. 运输包装应根据产品的特点及国家相关标准标注有相应的运输标志。
4. 中标人负责将货物运输并卸载到采购人指定地点。

## （六）售后服务

### 1. 保修期

（1）质量保修范围：由于材料、工艺等问题而导致的产品功能失效、性能下降等缺陷(属于自然力或战争等不可抗力、人为因素等造成的除外)。

（2）★所有产品保修期≥叁年（叁年上门保修），保修期自货物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算，保修期内中标人对所供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期满后可同时提供终身(免费/有偿)维修保养服务。

（3）中标人应设立专门的售后服务人员和服务热线电话，并确保服务热线电话7×24小时有人值守。接到故障通知后应于30分钟内响应，并于4小时内到达采购人或其直属单位现场进行维护排障。投标人应对此提供相关证明，并提出专为本项目提供售后服务的完整方案，方案中需对以上要求进行响应能力详细说明。

（4）投标人所提供软件应为最新且成熟稳定的可商用版本，涵盖项目所需的所有功能，并要保证安全可靠及未来扩容和版本升级方便；

（5）投标人所提供的软件系统接口应符合相应的接口规范。

（6）投标人须为本项目提供系统安装、上线、割接、升级、调试、性能调优、知识转移培训等服务。

（7）中标人需根据采购人的要求，对功能以及界面设计等进行调整优化和完善。

### 2. 安装与调试

（1）中标人必须依照采购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2）合同设备安装

① 中标人负责合同设备的安装，一切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② 中标人安装时须对各安装场地内的其他设备、设施有良好保护措施。

### 3. 培训要求

(1) 在设备安装和调试完成后，中标人应提供培训服务，提供专业技术人员对采购人科室使用设备人员和相关管理人员进行一周培训，并保证两名以上操作人员熟练掌握操作技术为止。

(2) 中标人需制定详细的培训内容和培训计划。

(3) 如遇设备升级更新，中标人需及时提供更新操作指导。

### **(七) 保险**

货物交付运输前，采购人已经支付部分或全部款项的，中标人应当办理以采购人为受益人的货物“一切险”，投保金额不少于采购人已经支付款项总额，保险保至项目最终交货地点。

### **(八) 付款及结算方式**

#### **1. 合同款支付：**

(1) 首笔款：签订合同后，采购人 2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金额的 40%；

(2) 进度款：所有货物交付完成后，采购人 2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金额的 40%；

(3) 验收款：货物验收合格，出具验收报告后，采购人 2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金额的 20%。

#### **2. 中标人凭以下有效文件申请付款：**

(1) 合同；

(2) 中标人开具的正式发票；

(3) 中标通知书；

(4) 验收报告。

**注：本项目要求未尽事宜，中标人须按照采购人的合理要求执行。**

### 第三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 资格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1	符合招标文件第一章中规定的“申请人的资格要求”并按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文件。
2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已提交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说明：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资格性审查表》的评审内容的要求如实提供证明材料并应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其投标无效。

####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1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且投标文件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个人名章（或签字人有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2	投标函已提交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且投标有效期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3	投标报价未超过本项目最高限价的。
4	投标文件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条款（即标注★号条款）无负偏离的。
5	投标文件未出现选择性报价或有附加条件报价的情形。
6	投标文件没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的。
7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不属于投标无效的。

说明：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符合性审查表》的评审内容的要求如实提供证明材料并应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其投标无效。



## 综合评分表

序号	评审项目	分配分数	评议内容
技术部分（60分）			
1.	技术响应程度	18分	对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中重要技术要求（标注“▲”，共3项）进行逐项响应，均作出响应且全部满足要求的得满分18分，如有负偏离或未响应每一项扣6分，扣完为止。  <b>注：如用户需求书中有明确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则以用户需求书要求的为准；如用户需求书中无明确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则以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用户需求书条款响应一览表》中的响应情况填写内容为准，未填写的或参数不满足的都视为负偏离。</b>
2.		22分	对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中一般技术要求（非标注“▲”“★”）进行评分： 投标人所投设备技术要求均作出响应且全部满足的，得22分； 技术条款为负偏离或没有响应的，每条扣1分，扣完为止。
3.	售后服务方案	10分	1. 售后服务方案完善具体详尽清晰，提供免费系统技术培训，维修技术力量配置及零配件供应等保修服务承诺，得10分； 2. 售后服务方案较完善，内容清晰，提供免费系统技术培训，维修技术力量配置及零配件供应等保修服务承诺，得7分； 3. 具有售后服务方案但不具体详细清晰，提供免费技术培训方案、维修技术力量配置及零配件供应等保修服务承诺，得4分； 4. 售后服务方案简略，不提供免费技术培训，维修技术力量配置及零配件供应等保修售后服务，得1分； 5. 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4.	质量保证方案	10分	1. 质量保证措施内容详细完整、科学合理，可行性高的，得10分； 2. 质量保证措施内容较详细完整、较科学合理，可行性较高的，得7分； 3. 质量保证措施内容基本详细完整、有一定科学合理，可行性的，得4分； 4. 质量保证措施内容不够详细完整、不够科学合理，可行性较低的，得

序号	评审项目	分配分数	评议内容
			1分； 5. 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商务部分（10分）			
5.	产品保障	5分	提供所投产品(单光子共聚焦显微镜)生产制造商或产品代理商出具的有效售后服务承诺函的，得5分。 其他不得分。 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相关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6.	业绩	5分	投标人或所投产品制造商2018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同类项目(包含单光子共聚焦显微镜)实施经验，每个有效合同得2.5分，最高得分5分。 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相关的合同关键页（含签订合同双方的单位名称、合同项目名称与含签订合同双方的落款盖章、签订日期的关键页）复印件，否则不计分。
价格部分（30分）			
7.	投标报价	30分	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总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30 备注：1、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详见《价格扣除》。 2、投标报价得分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 政策功能

### 第一部分 价格扣除

#### 第一节 小微企业产品价格扣除

- (一)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C1的扣除（C1的取值为6%），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 (二) 如允许联合体投标，联合协议书中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的有效投标报价给予2%的价格扣除；如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享受上述第（一）条规定的价格扣除。
- (三) 组成联合体（如允许）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 (四) 监狱企业产品价格扣除  
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按上述第（一）、（二）条款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
- (五)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按上述第（一）、（二）条款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

#### 第二节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价格扣除

- (一) 拟采购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规定必须强制采购的，实行强制采购。
- (二) 本次采购产品在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最新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清单范围内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类别，对于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对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分别给予1%的价格扣除。
- (三) 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的节能或环境标志产品，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的公章。

## 第二部分 政策功能说明

### 一、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 在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二)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三) 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 (四) 监狱企业

1.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2.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可。

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 (五)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1.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印发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

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一旦成交将在成交公告中公告其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六) 投标人同时为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任两种或以上情况的，评审中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

## **二、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要求**

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应当满足以下要求：

### **(一) 商品包装环保要求**

1. 商品包装层数不得超过 3 层，空隙率不大于 40%；
2. 商品包装尽可能使用单一材质的包装材料，如因功能需求必需使用不同材质，不同材质间应便于分离；
3. 商品包装中铅、汞、镉、六价铬的总含量应不大于 100mg/kg；（必要时，采购人可要求履约验收时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4. 商品包装印刷使用的油墨中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含量应不大于 5%（以重量计）；（必要时，采购人可要求履约验收时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5. 塑料材质商品包装上呈现的印刷颜色不得超过 6 色；
6. 纸质商品包装应使用 75%以上的可再生纤维原料生产；
7. 木质商品包装的原料应来源于可持续性森林。

### **(二) 商品包装检测方法**

1. 商品包装中重金属（铅、汞、镉、六价铬）总量的检测按照 GB/T10004-2008《包装用塑料复合膜、袋干法复合、挤出复合》规定的方法进行。
2. 商品包装印刷使用的油墨中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的检测按照 GB/T23986-2009《色漆和清漆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含量的测定气相色谱法》规定的方法进行。

### **(三) 快递包装环保要求**

1. 快递包装中重金属（铅、汞、镉、六价铬）总量应不大于 100mg/kg；（必要时，

采购人可要求履约验收时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2. 快递包装印刷使用的油墨中不应添加邻苯二甲酸酯，其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含量应不大于 5% (以重量计)；(必要时，采购人可要求履约验收时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3. 快递包装中使用纸基材的包装材料，纸基材中的有机氯的含量应不大于 150mg/kg；(必要时，采购人可要求履约验收时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4. 快递包装中使用塑料基材的包装材料不得使用邻苯二甲酸二异壬酯、邻苯二甲酸二正辛酯、邻苯二甲酸二(2-乙基)己酯、邻苯二甲酸二异癸酯、邻苯二甲酸丁基苄基酯、邻苯二甲酸二丁酯等作为增塑剂；
5. 快递中使用的塑料包装袋不得使用聚氯乙烯作为原料，且原料应为单一材质制成，生物分解率大于 60%；(必要时，采购人可要求履约验收时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6. 快递中使用的充气类填充物不得使用聚氯乙烯作为原料，且原料为单一材质制成，生物分解率大于 60%；
7. 快递中使用的集装袋应为单一材质制成，其重复使用次数应不小于 80 次；
8. 快递中应使用幅宽不大于 45mm 的生物降解胶带；(必要时，采购人可要求履约验收时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9. 快递包装中不得使用溶剂型胶粘剂；
10. 快递应使用电子面单；
11. 直接使用商品包装作为快递包装的商品，其商品包装满足《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即可；
12. 快递包装产品质量和封装方式应符合相关国家或行业标准技术指标要求。

#### (四) 快递包装检测方法

1. 快递包装中重金属(铅、汞、镉、六价铬)总量的检测按照 GB/T10004-2008《包装用塑料复合膜、袋干法复合、挤出复合》规定的方法进行。
2. 快递包装印刷使用的油墨中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的检测按照 GB/T23986-2009《色漆和清漆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含量的测定气相色谱法》规定的方法进行。
3. 快递包装所使用的塑料包装的生物降解率的检测按照 GB/T20197-2006《降解塑料

的定义、分类、标识和降解性能要求》规定的方法进行。

4. 快递包装使用纸基材的包装材料中有机氯的检测按照 GB/T22904-2008《纸浆、纸和纸板总氯和有机氯的测定》规定的方法进行。
5. 快递包装中使用的生物降解胶带的生物降解率的检测按照 GB/T19277.1《受控堆肥条件下材料最终需氧生物分解能力的测定采用测定释放的二氧化碳的方法 第1部分：通用方法》规定的方法进行。
6. 项目验收时，采购人将根据上述要求对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组织验收工作。

## 第四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一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说明：本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条款项号与《投标人须知通用条款》的条款项号一一对应，是对《投标人须知通用条款》补充、修改和完善，如果有矛盾之处，应以本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

条款项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b>二、招标文件</b>		
(三)	1. 现场考察或答疑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举行； <input type="checkbox"/> 举行： (1) 集中时间：年月日； (2) 地点： <u>（必须明确写明具体门牌号）</u> (3) 联系人： (4) 联系电话：
<b>三、投标文件的编制</b>		
(四)	1. 投标文件式样与份数	(1) 正本一份，副本四份，电子介质一份。 (2) 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3) 电子介质是指将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后的正本投标文件扫描成 PDF 格式后拷贝至无病毒无密码的 U 盘或光盘。 (4) 若电子介质的投标文件与纸质投标文件不符，以纸质投标文件为准。
(五)	1. 投标报价	(1) 投标报价（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 (2) 若投标报价有缺漏项的，缺漏项部分的价格视为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中标后不作任何调整。



	2.	投标分项报价	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的服务价格、应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缴纳的增值税和其它税等全部税费、以及履行合同所需的费用、所有风险、责任等其他一切隐含及不可预见的费用。
	4.	备选方案	不允许, 每项报价或每种规格货物或每项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十)	1.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十一)	1.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日。投标有效期不足的投标, 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b>五、开标、评标、定标与合同签订</b>			
(二)	1.	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 人 <input type="checkbox"/> 7 人
	2.	评标方法	选取方法: 方式一 方式一: 采用综合评分法 方式二: 最低评标价法
(三)	3.	推荐中标候选人	推荐方式: <u>方式一</u> 方式一: 综合评分法: 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 方式二: 最低评标价法: 按照投标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 2 名中标候选人
(四)	1.	中标人的确定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 由采购人采取下述方式二确定中标人。 方式一: 随机抽取; 方式二: 按技术部分得分高低顺序;
(六)	1.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1) 本次采购代理服务费向下述方式 <u>方式一</u> 收取; 方式一: 中标人 方式二: 采购人 (2) 按照下述方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按如下标准和规定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差额定率累进法收费: 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标通知书中的中标金额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预算作为采购代理服务费的计算基数。按照下表招标规

		<p>定的货物招标计费标准计算，采购代理服务费不足 7000 元的按 7000 元收取。</p>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left: 40px;"> <thead> <tr>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费率 中标金额</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货物招标</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服务招标</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工程招标</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0 万元以下</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td> </tr> <tr> <td>100-500 万元</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1%</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8%</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7%</td> </tr> <tr> <td>500-1000 万元</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8%</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4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55%</td> </tr> <tr> <td>1000-5000 万元</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2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35%</td> </tr> <tr> <td>5000-10000 万元</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2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1%</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2%</td> </tr> <tr> <td>10000-100000 万元</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5%</td> </tr> <tr> <td>1000000 万元以上</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1%</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1%</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1%</td> </tr> </tbody> </table> <p>例如：某工程招标代理业务中标金额为 6000 万元，计算招标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p> <p style="margin-left: 40px;">100 万元×1.00%= 1 万元</p> <p style="margin-left: 40px;">（ 500- 100）万元×0.70%= 2.8 万元</p> <p style="margin-left: 40px;">（1000- 500）万元×0.55%= 2.75 万元</p> <p style="margin-left: 40px;">（5000-1000）万元×0.35%=14 万元</p> <p style="margin-left: 40px;">（6000-5000）万元×0.20%= 2 万元</p> <p style="margin-left: 40px;">合计收费=1+2.8+2.75+14+2=22.55（万元）</p> <p>(3) 投标人应签署第六章所附格式的采购代理服务费承诺书，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p> <p>(4)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应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凭领取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领取《中标通知书》。如采用电汇或银行转账，须同时递交采购代理服务费缴费凭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p>	费率 中标金额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10000 万元	0.25%	0.1%	0.2%	10000-100000 万元	0.05%	0.05%	0.05%	1000000 万元以上	0.01%	0.01%	0.01%
费率 中标金额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10000 万元	0.25%	0.1%	0.2%																															
10000-100000 万元	0.05%	0.05%	0.05%																															
1000000 万元以上	0.01%	0.01%	0.01%																															
<b>其他说明</b>																																		
/	/	/	<p>本项目相关公告在以下媒体发布：</p> <p>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 ccgp. gov. 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 ( gdgpo. cz. t. gd. gov. cn ) 、 采 购 代 理 机 构 网 站 (www. zhzczx. com)。相关公告在法定媒体上公布之日即视为有效送达，不再另行通知。</p> <p>备注：在不同媒体发布的同一政府采购信息内容、时间不一致的，以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发布的信息为准。</p>																															
/	/	分包	不允许																															

##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通用条款

### 一、总则

#### (一)适用范围

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投标邀请**中所述项目的政府采购。

#### (二)定义

1.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指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2. 采购人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本招标文件中所述的采购人已拥有一笔财政性资金/贷款或资金来源已落实。采购人计划将一部分或全部资金/贷款用于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合同项下的款项。
3. 采购代理机构指按照规定办理名录登记并通过审核的代理机构，其联系方式见本**投标邀请**的联系事项。
4. 供应商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登记），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5.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6. 中标人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 (三)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1. 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合法来源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实质性要求，其中包括但不仅仅限于投标人须承担的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2.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且满足实质性采购需求。
3.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

#### (四)投标费用

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本招标文件中所述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五)其他

1. 所有时间均为24小时制北京时间，所有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均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为准（特别注明除外）。
2. 供应商（投标人）向本招标文件中所述的采购代理机构咨询的有关本招标项目事项，一切以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公司书面答复为准，其他一切形式均为个人意见，不代表本公司的意见。

## 二、招标文件

### （一）招标文件的编制依据与构成

1. 本招标文件的编制依据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等。
2. 招标文件以中文文字编写。招标文件共六章。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招标答疑和澄清或修改文件组成，内容如下：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第二章 用户需求书

#### 第三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 第四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五章 合同格式条款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本招标文件中所述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所有。

### （二）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均以书面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形式的文件为准。
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澄清（更正/变更）公告通知成功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供应商在收到澄清或修改（更正/变更）通知后，应按要求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如在24小时之内无书面确认则视为已收悉，并有责任履行相应的义务。

4.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澄清或修改（更正/变更）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 **(三) 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1. 除非**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否则不举行项目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如举行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的，则按以下规定：
  - (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 (2) 供应商对本项目提出的疑问，可在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召开日前至少一个工作日将问题清单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

##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 **(一) 投标的语言**

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由翻译机构盖章或者翻译人员签名。两种语言不一致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 **(二) 投标文件的构成**

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投标文件的组成包括但不限于**价格文件、资格性文件、符合性文件、技术文件、商务文件**等。
2. 投标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 **(三) 投标文件的编写**

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多个包组进行投标的，其投标文件的编制可以按每个包组的要求分别装订。投标人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装订成册，对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造成的后果和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2.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3.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条款等，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若投标人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由此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 **(四)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 投标人应准备**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式样和份数的副本、正本和电子介质的投标文

- 件。
2. 为方便办理退保证金等相关事宜，请投标人按**投标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提交单独密封资料。
  3. 投标文件的签署：
    - (1)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且招标文件要求签名的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或盖个人名章，以及招标文件中明示盖公章处及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应盖投标人公章，副本可以用正本复印，与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授权代表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在投标文件中。
    - (2) 投标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盖个人名章或签字或盖投标人公章才有效。
  4. 投标文件密封与标识
    - (1) 投标文件的密封：
      - 1) 投标文件正本与副本可以单独密封包装，也可以所有投标文件密封包装在一个密封袋内。
      - 2) 不足以造成投标文件可从外包装内散出而导致投标文件内容泄密的，不被认定为投标文件未密封。
    - (2) 投标文件的标识：
      - 1) 信封或外包装上需清楚写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地址、包组号（如有）的字样。
      - 2) 如果未按本须知前款要求加写标识，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 **(五) 投标报价**

1. 投标人应按照“用户需求书”中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及《投标分项报价表》（如适用）的要求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人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报出全部货物及服务内容所需的所有费用，在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不再支付除合同金额以外的费用。
2. 投标报价应包含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全部货物及服务内容所需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
3. 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被认为是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4.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允许有备选方案外，本次招标不接受选择性报价，否则将被

视为**无效投标**。

5. 本次招标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六) 投标货币

1.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

#### (七) 联合体投标

1. 除非**投标邀请**中另有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如果**投标邀请**中规定允许联合体投标的，则必须满足：

(1)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至（六）项规定。

(2) 联合体投标的，必须提供各方签订的联合投标协议，明确约定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投标协议书，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

(3)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4) 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2.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八) 证明投标人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否则，将导致其**投标无效**。

2. 投标人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应证明其满足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 (九) 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投标的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 货物和服务合格性的证明文件应包括投标分项报价表中对货物和服务原产地的说明。

3. 证明货物和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 (十) 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缴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应当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3. 未中标的投标人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4.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或者转为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5. 下列任一情形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投标文件；
  -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3) 依法被认定中标无效；

#### **(十一) 投标有效期**

1. 投标应自**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并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期限内保持有效。
2.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予以退还，但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后将不再有效。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本须知有关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和不予退还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 **(一) 投标文件递交**

1.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应在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
2. 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 **(二)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撤销**

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和密封后，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后或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可撤销其投标。
3. 除投标人不足3家不得开标的情形外，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后均不予退还。

## 五、 开标、评标、定标与合同签订

### (一) 开标

1. 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邀请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会议。开标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参加。
2.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3. 开标过程应当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
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5.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二) 评标：

#### 1. 评标委员会组成及职责

- (1) 本次招标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评标结果公告前应当保密。评审专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采购当事人也可以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和参与评标的有关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 (4)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 (5)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  
容, 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 (6)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 并加盖公章, 或者由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  
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7)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材料内容, 而不依据外部的  
材料证据。

## 2. 评标方法

- (1) 本项目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审。
- (2) 综合评分法:
  - 1) 综合评分法, 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  
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 2) 评标步骤:
    - ① 资格性审查: 开标结束后,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详见《资格性审查表》。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 不进入符合性审查。
    - ②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  
查, 详见《符合性审查表》, 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未通过符  
合性审查的投标人, 不进入技术、商务和价格评审。
    - ③ 详细评审: 评标委员会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技术、商务评估, 综合比  
较与评价。具体技术、商务、价格部分的评审因素详见《综合评分表》。
    - ④ 评标过程中, 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 ⑤ 评标时,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 并汇总每  
个投标人的得分。
    - ⑥ 综合得分=技术得分+商务得分+价格得分。
- (3) 最低评标价法

- 1)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 2) 评标步骤：
  - ① 资格性审查：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详见《资格性审查表》。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符合性审查。
  - ②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应当对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详见《符合性审查表》，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价格评审。
- (4) 除非**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章“**评标委员会组成及职责**”第（6）点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5) 价格评审：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详见《价格扣除》。
- (6)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7)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 (三)推荐中标候选人

## 1. 综合评分法

- (1)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或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 2. 最低评标价法：

- (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或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 (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 本项目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推荐中标候选人。

### (四) 确定中标人

1.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确定中标人。
2. 采购代理机构提交评标报告报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确定中标人，按照评标报告中确定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五)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1.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发布采购信息公告的法定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向采购人及未中标人发出《中标结果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对中标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合法依据，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 **(六)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1. 中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2. 中标人经依法被认定中标无效的，采购代理服务费用不予退还。

#### **(七) 合同的订立**

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 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4.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和有关部门备案。

#### **(八) 合同的履行**

1.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规定备案。

#### **(九)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属于投标无效的**

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十) 废标**

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六、询问、质疑与投诉

### (一) 询问

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
2. 如采用书面方式提出询问，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询问函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个人名章，并加盖公章。投标人递交询问函时非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应载明授权代表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三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4.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接收以书面形式递交的询问函，接收询问函的联系人、联系方式和通讯地址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一章的**联系事项**。

### (二) 质疑

1. 质疑期限：
  - (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应在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 (2) 供应商购买招标文件之日早于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的，则以供应商购买招标文件之日为质疑时效期间的起算日期；否则，以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质疑时效期间的起算日期。
  - (3) 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损害其权益的，应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 (4) 供应商认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损害其权益的，应在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 (5) 供应商提交质疑函的时间为工作日的8时30分至17时30分，当日17时30分后收到的质疑函，视为下一个工作日收到。
2. 提交要求：

- (1) 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 (2)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 (3)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及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 (4)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个人名章，并加盖公章。供应商递交质疑函时非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其授权委托书应载明授权代表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供应商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不能作为质疑的证明材料。
4.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质疑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权益受损害的情况说明及受损害的原因、证据内容等，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5.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接收以书面形式递交的质疑函，接收质疑函的联系人、联系方式和通讯地址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一章的**联系事项**。
6. 具体询问、质疑函的格式详见本须知附件。

### (三) 投诉

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

附件：询问函、质疑函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投标人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时使用，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 1. 询问函格式

#### 询问函

珠海智采采购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已报名并准备参与广东省智能科学与技术研究院单光子共聚焦显微镜采购项目且（项目采购编号：）的投标（或报价）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 一、\_\_\_\_\_（事项一）
  - (1) \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 (2) \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 (3) \_\_\_\_\_（建议）
- 二、\_\_\_\_\_（事项二）
-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 2. 质疑函格式

### 质疑函范本

####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邮编：

####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包号：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

序号	证明材料名称	证明材料来源	证明对象
1			
2			
.....			

## 1. 相关说明

-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 3)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 4)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 5)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个人名章，并加盖公章。
- 6) 供应商应在提交的证明材料中对质疑点的内容**作出相应的标识或以醒目的方式标明**。

## 第五章 合同格式条款

### 合同通用条款

甲 方（采购人）：

电 话：

传 真：

住 所：

乙 方（中标人）：

电 话：

传 真：                住 所：

根据广东省智能科学与技术研究院单光子共聚焦显微镜采购项目（项目编号：ZCCG-G21-0595HG）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 一、 采购标的

序号	商品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配置（性能参数）	产地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1						
2						
3						
合计总额：¥                        元；        大写：						

合同总额包括乙方设计、安装、随机零配件、标配工具、运输保险、调试、培训、质保期服务、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项目相关的一切费用。

注：货物名称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中货物名称内容一致。

#### 二、 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_\_\_\_\_元）。

#### 三、 交付的时间和地点

1. 交付时间：签订合同后 90 日内完成交货（国产产品）；收到海关外贸免税证明后 90 日内完成交货（进口产品）。

2. 交付地点：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环岛北路 2515 号横琴国际科创中心。

#### 四、 合同设备验收

1. 全部合同货物到达交货地点、完成安装，稳定运行且甲方收到验收申请后 30 日内进行验收；

2. 设备验收在甲方和乙方双方共同参与下按国家有关的规定、规范进行；

3. 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设备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甲方应作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甲方、乙方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因此产生的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4. 如果合同设备运输和安装过程中因事故造成货物短缺、损坏，乙方应及时安排补货、换货，以保证合同设备安装的成功完成。换货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5. 乙方保证合同项下提供的设备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商标或版权。否则，乙方须承担对第三方的专利或版权的侵权责任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所有费用。

#### 五、 交付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

2. 符合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中甲方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

#### 六、 设备要求

1. 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货物代理商须提供货物制造商出具的货物销售授权函。

2. 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

3. 有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 七、 包装和运输

1. 乙方应提供运至交付地点所需要的包装，包装应符合经济、牢固、美观的要求，采取防潮、防晒、防锈、防振及防止其它损坏的必要措施，以防止货物在运转中损坏或变质。

2. 包装必须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包括与环境、职业健康和安全的法律、法规标准。

3. 运输包装应根据产品的特点及国家相关标准标注有相应的运输标志。

4. 乙方负责将货物运输并卸载到甲方指定地点。

## 八、 售后服务

按第二章用户需书商务条款

## 九、 保险

货物交付运输前，甲方已经支付部分或全部款项的，乙方应当办理以甲方为受益人的货物“一切险”，投保金额不少于甲方已经支付款项总额，保险保至项目最终交货地点。

## 十、 付款及结算方式

按第二章用户需书商务条款

## 十一、 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 (一) 乙方交付的货物、服务不符合询价文件、投标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 (二)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 15 天以上（含 15 天）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并且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 (三) 乙方未能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并完成项目验收要求，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30%的违约金；如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无故终止合同，应给予甲方合同总金额 50%的经济赔偿。
- (四)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到期拒付货物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价的 5%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 (五)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 十二、 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十三、 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四、 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五、 其它**

- (一) 本合同所有附件、询价文件、投标文件、成交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二)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 (三)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 (四)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六、 合同生效**

- (一) 合同自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 (二) 合同壹式份，其中甲乙双方各执\_\_\_\_\_份，采购代理机构执壹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

代表：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开 户 行：

**注：本合同模板仅供参考，具体内容由采购人和成交单位协商确定。**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投标文件包装封面参考

# 投标文件

正本

副本

单独密封资料

项目编号：ZCCG-G21-0595HG

项目名称：广东省智能科学与技术研究院单光子共聚焦显微镜采购项目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 投标文件目录表

### 一、 相关说明：

1. 投标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组成内容，请按顺序制作。
2. 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中的项目编号为 ZCCG-G21-0595HG。
3. 投标人按照《资格性审查表》的评审内容的要求如实提供证明材料并应加盖投标人公章。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为无效投标，不进入符合性审查。
4. 投标人按照《符合性审查表》的评审内容的要求如实提供证明材料并应加盖投标人公章。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为无效投标，不进入详细评审。
5. 投标人根据第三章评标方法和标准的《综合评分表》要求提交相关各类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一、 价格评审自查表

项目名称：广东省智能科学与技术研究院单光子共聚焦显微镜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ZCCG-G21-0595HG

序号	评审分项	证明文件
1.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第（ ）页
2.	投标分项报价表	第（ ）页
3.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第（ ）页
4.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	第（ ）页
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第（ ）页
6.	政策功能情况（如有）	第（ ）页

### 二、 资格性自查表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文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	投标供应商如果有名称变更的，应提供由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第（ ）页
3.	分支机构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第（ ）页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5.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19年或2020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6.	<p>《投标人资格声明函》已提交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p> <p>(1)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具备履行合同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p> <p>(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照《投标人资格声明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p>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p>大数额罚款按照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部门所在省级政府，或实行垂直领导的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较大数额罚款标准，或罚款决定之前需要举行听证会的金额标准来认定）；</p>		
	<p>(3)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其他采购活动；</p>		
	<p>(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p>7.</p>	<p>本项目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信用中国(广东珠海)”网站(credit.zhuhai.gov.cn)以下任何情形之一：①记录失信被执行人；②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查询没有处于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记录名单。如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不存在上述不良信用记录。</p>	<p><input type="checkbox"/>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不通过</p>	<p>1、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在上述网站进行查询，同时对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 2、若分公司投标：供应商为非独立法人（即由合法法人依法建立的分公司），除了对供应商进行信息查询外，同时对总公司的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 3、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必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p>

### 三、符合性自查表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文件
<p>1.</p>	<p>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且投标文件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个人名章（或签字人有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p>	<p><input type="checkbox"/>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不通过</p>	<p>/</p>

1.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1.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2.	投标函已提交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且投标有效期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3.	投标报价未超过本项目最高限价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4.	投标文件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条款（即标注★号条款）无负偏离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5.	投标文件未出现选择性报价或有附加条件报价的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6.	投标文件没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7.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不属于投标无效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 四、技术、商务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因素	提交内容	证明文件
1.	用户需求书条款响应一览表		第（ ）页-（ ）页
2.	技术响应程度		第（ ）页-（ ）页
3.	售后服务方案		第（ ）页-（ ）页
4.	质量保证方案		第（ ）页-（ ）页
5.	产品保障		第（ ）页-（ ）页
6.	业绩		第（ ）页-（ ）页
<b>其他内容资料</b>			
1.	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信息		第（ ）页
2.	采购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第（ ）页
3.	开票资料说明函		第（ ）页
4.	...		...

##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项目名称：广东省智能科学与技术研究院单光子共聚焦显微镜采购项目

采购内容	数量	投标报价 (人民币 元)	合同履行期限
单光子共聚焦显微镜	一套	小写：RMB 大写：	签订合同后 90 日内完成交货 (国产产品)；收到海关外 贸免税证明后 90 日内完成交 货 (进口产品)

投标人名称 (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 (签名或盖个人名章)

日期：

### 说明：

1. 中文大写金额用汉字，如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拾、佰、仟、万、亿、元、角、分、零、整 (正) 等。
2.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内不得含有任何对本报价进行价格折扣的说明或资料，否则为无效投标。
3. 投标报价的小数点后保留 2 位有效数。

##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广东省智能科学与技术研究院单光子共聚焦显微镜采购项目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	型号	制造商	单位	数量	单价 (人民币 元)	合计 (人民币 元)	备注
1										
2										
...	...	...	...	...	...	...	...	...	...	...
总计		小写：RMB 大写：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个人名章）

日期：

说明：

- 对于有配件、耗材、选件和特殊工具的货物，还应填报投标货物配件、耗材、选件表和备件及特殊工具清单，注明品牌、型号、产地、功能、单价等内容，该表格式由投标人自行设计。
- 投标人按照上述要求分类报价，其目的是便于评标，但在任何情况下并不限制采购人以任何条款签订合同的权利。

##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广东省智能科学与技术研究院的广东省智能科学与技术研究院单光子共聚焦显微镜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

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单光子共聚焦显微镜，如属不同制造商请分开填写），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

1. 投标人认为其为中小企业的应提交本函，填写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并明确企业类型，否则评审时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
2.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4.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5. 中小企业的划分标准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规定划分。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章）：

日期：

##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

说明：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 政策功能情况（如有）

项目名称：广东省智能科学与技术研究院单光子共聚焦显微镜采购项目

类别	投标产品 (规格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号	金额	金额占总报价 比重(累计%)
节能产品					
	合计				
环保标志产品					
	合计				
说明					

说明

1. 节能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提供投标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

投标人公章。

2. 环保标志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提供投标产品的环保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



##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珠海智采采购咨询有限公司：

关于贵公司年月日发布广东省智能科学与技术研究院单光子共聚焦显微镜采购项目（项目编号：ZCCG-G21-0595HG）的采购公告，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投标，并声明：

一、本公司（企业）具备以下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四）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本公司（企业）没有为采购项目同一合同项下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三、我方承诺如与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其他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形，同意按投标无效处理。

四、本公司（企业）及附属机构，并非受托为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或者其中分项目的前期工作提供设计、编制规范、进行管理等服务供应商。

本公司（企业）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说明：**

1. 本声明函必须提供且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2. 本声明函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单位地址：

日期：

## 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信息

项目名称：广东省智能科学与技术研究院单光子共聚焦显微镜采购项目

序号	名称 (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身份证号)	出资额 (人民币 万 元)	出资方式	占全部 股份比 例
1					
2					
...					

我方承诺，以上信息真实可靠；如填报的股东出资额、出资比例等与实际不符，且属于虚假应标情形，视为放弃中标资格。

备注：

1. 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为法人的，填写法人全称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尚未办理三证合一的填写组织机构代码）；为自然人的，填写自然人姓名和身份证号。
2. 出资方式填写：货币、实物、工艺产权和非专利技术、土地使用权等。
3. 投标单位应按照占全部股份比例从大到小依次逐个股东填写，股东数量多于 10 个的，填写前 10 名，不足 10 个全部填写。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

## 投 标 函

### 珠海智采采购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广东省智能科学与技术研究院单光子共聚焦显微镜采购项目采购货物及相关服务的招标文件（项目编号：ZCCG-G21-0595HG），（投标人名称、地址）。作为投标人已正式授权《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中的授权代表或法定代表人为我方签名代表，签名代表在此声明并同意：

1. 我们愿意遵守采购代理机构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自愿参加投标，并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并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全部责任和义务。
2. 我们同意本投标文件的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日**内有效。
3. 我们承诺从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起，本投标始终有效且不予撤销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4. 我们已经详细地阅读并完全明白了全部招标文件及附件，包括澄清（如有）及参考文件，我们完全理解本招标文件的要求，我们同意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不明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5. 我们同意提供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与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有关投标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 我们理解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与评标委员会并无义务必须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其它任何投标，完全理解采购代理机构拒绝迟到的任何投标和最低投标报价不是被授予中标的唯一条件。
7. 如果我们未对招标文件全部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则完全同意并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8. 我们证明提交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准确、真实、有效、完整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或者夸大。我们在此郑重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9. 如果我们提供的声明或承诺不真实，则完全同意认定为我司提供虚假材料，并同意作相应处理。
10. 我们是依法注册的法人，在法律、财务及运作上完全独立于本项目采购人、用户单位（如有）和采购代理机构。
11.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信函请寄：\_\_\_\_\_ 地址 \_\_\_\_\_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个人名章）

日期

备注：投标函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其他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注册于 （投标人地址） 的 （单位名称） 在下面签名的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 在此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职务） 作为我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 （广东省智能科学与技术研究院单光子共聚焦显微镜采购项目、项目编号：ZCCG-G21-0595HG） 的招投标活动，采购合同的签订、执行、完成和售后服务，作为投标人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被授权人（投标人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限。

本授权书自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个人名章）之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个人名章）：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面)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反面)

##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本证明书自签发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

附：

营业执照（注册号）：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p>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p>	<p>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p>
---	---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地址：

签发日期：

## 用户需求书条款响应一览表

说明：

1. 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条款逐条应答并按要求填写下表。
2. 投标人响应描述：投标人按响应货物/服务实际数据填写。
3.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要求附相关证明文件，如有任何一项不响应或不满足的视为负偏离。
4. 偏离情况说明：投标人根据投标人实际情况填写“正偏离”“完全响应”或“负偏离”。

项目名称：广东省智能科学与技术研究院单光子共聚焦显微镜采购项目

序号	招标文件条款描述	投标人响应描述	偏离情况说明	查阅/证明文件指引
<b>(一) 标注“★”的实质性条款</b>				
1	★1. 交付时间：签订合同后 90 日内完成交货（国产产品）；收到海关外贸免税证明后 90 日内完成交货（进口产品）。			第 页
2	★（2）所有产品保修期 ≥ 叁年（叁年上门保修），保修期自货物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算，保修期内中标人对所供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期满后可同时提供终身（免费/有偿）维修保养服务。			第 页

3	5. ★配置高分辨率和高速共振两套扫描头，最大扫描分辨率不低于8192x8192，最大扫描速度不低 28fps@512x512，可在软件中一键切换扫描头；			第 页
4	9. ★所有检测通道均配置高灵敏度检测器，检测范围支持 410nm-8500nm，在 500nm 处量子效率不低于 58%，对比 PMT 检测器，450nm-720nm 可见光波段检测效率 PDE 至少达到 2 倍以上，720nm-850nm 近红外波段至少 3 倍以上。拥有标准、大动态范围和光子计数三种成像模式可适合不同样品的最佳成像；			第 页
5	2. ★可实现不少于 4 个通道同时高分辨率成像，所有通道成像均无需切换荧光滤片，只需切换激光；			第 页
<b>(二) 标注“▲”的重要技术条款（共 3 条）</b>				
1	按用户需求书填写，遗漏视为不响应			第 页
2	...			第 页
<b>(三) 技术条款</b>				
1	按用户需求书填写			第 页
...	按用户需求书填写			第 页



<b>(四) 商务条款</b>				
1	按用户需求书填写			第 页
...	按用户需求书填写			第 页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

## ××方案

项目名称：

包含但不限于：

1. 内容按综合评分表要求自行拟定

2.

3.

4.

5.

.....

备注：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如有）。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_\_\_\_\_

## 采购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珠海智采采购咨询有限公司：

本公司\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在参加广东省智能科学与技术研究院单光子共聚焦显微镜采购项目（项目编号：ZCCG-G21-0595HG）的招标中如获中标，我公司保证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如采用电汇或银行转账，我公司将同时递交采购代理服务费缴费凭证复印件。

如我公司违反上款承诺，愿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

## 开票资料说明函

珠海智采采购咨询有限公司：

本公司\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在参加在贵公司举行的广东省智能科学与技术研究院单光子共聚焦显微镜采购项目（项目编号：ZCCG-G21-0595HG）的招标中如获中标，则开票类型选择增值税普通发票增值税专用发票（请在对应的“”打“√”，且只能选择其中一项），以及我司的开票资料如下：

单位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			
开户银行 （具体到××银行× ×支行）		联系电话	
账 号		联系人	
附件：一般纳税人资格认定税务通知书或其他可证明具有该项资格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投标截止日，如我公司未按该要求填写、未提供有效的开票资料、未确认开具发票类型或确认的发票类型有误，则视为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同意珠海智采采购咨询有限公司不予更换发票类型。并愿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投标人地址：